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養生休閒管理學位學程專題製作教學實施要點

106 年 03 月 02 日學程會議通過

一、課程適用對象：養生休閒管理學位學程四技修習專題製作課程之大四學生。

二、課程目標

訓練學生運用其所學習之養生休閒領域相關專業，擇定特定主題，按 APA 第六版論文寫作的規定格式，製作一篇完整的專題報告。

三、課程規劃

(一)本課程為必修學期課程，自各學制畢業前一學期開始進行。

(二)本課程以分組進行為原則，每組由 4 至 5 位學生組成，日間部每位老師指導至少 2 組至多 3 組、進修部 1 組為原則，分組名單經指導老師確認簽名後，將分組名單繳回學程辦公室完成分組手續。

四、專題製作申請及流程

(一)學生於本課程開始之前一學期第 14 週起至第 17 週止，以組為單位選定一位指導老師並經老師同意指導後，繳交「學生專題製作分組名單」(附表 1)。

(二)本課程於分組完成後開始與指導老師商妥製作之專題題目、內容概要與製作之可行性。

(三)本課程於當學期期末考前一週，辦理第一次專題發表。各組需完成專題報告前三章，並製作簡報檔案，於指定期限內繳交指定資料至學程辦公室，相關訊息由學程辦公室統一公告。

(四)第一次期末專題報告成績未達 70 分之組別，必須參加期末考周之第二次期末專題報告。

(五)本課程完成專題發表後於指定期限內將書面報告修改完成，附上「專題製作指導老師同意書」由指導老師確認簽名後，再將書面報告裝訂成冊繳至學程辦公室。

五、專題寫作規範

(一)專題格式：參照 APA 第六版論文寫作的規定格式書寫，封面及其它格式說明詳附件 1。

(二)繳交項目：專題製作報告一冊、光碟一片(書面、簡報電子檔及其它統計資料等)。

六、成績評定

(一)平時成績：50%，含出席討論會議狀況及參與專題製作狀況，由指導老師評定。

(二)期中成績：20%，含口頭及書面進度報告，由指導老師評定。

(三)期末專題報告成績：30%，含口頭及書面期末專題報告，由評審委員評定。

七、本要點經學程課程會議及學程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養生休閒管理學位學程專題製作評審規定

106 年 03 月 02 日學程會議通過

- 一、專題發表時間，於本課程當學期期末考前一週辦理，發表時程由學程會議訂定後，應於發表前 2 週內通知學生，並請學生依通知內容繳交指定資料及辦理各項事宜。
- 二、專題發表評審地點：原則上於本學程專業教室進行，若該教室時段被佔用或不符合使用時，則由學程辦公室另尋適當地點。
- 三、評論時間分配：專題評論採公開方式進行，每場 15 分鐘，學生發表 6-10 分鐘，評審委員發問及學生答辯 9-5 分鐘。專題評論發表時間，未達 6 分鐘及超過 10 分鐘者，全組扣當日平均成績 5 分。
- 四、專題評論當日全組學生須列席，未出席者當日成績以零分計算。於報到時間結束時，若有小組成員遲到且該組成員均同意等候，全組扣當日平均成績 10 分。等候時間至該組發表時截止，遲到成員尚未進場者，不再等待且該生當日成績以零分計算。以上事項，除重病及意外事故發生者例外(當日請以電話聯絡小組成員及指導老師，二日內至學程辦公室出示證明)。
- 五、成績評定標準：
 - (一)計算成績項目及比例如下：

項目	服裝儀容	簡報內容及技巧	專題內容	合計
占比	10%	30%	60%	100%
 - (二)若有發現內容抄襲者，經評審委員全數表決同意通過後，該組本課程學期成績以 0 分計。
- 六、專題報告經口試委員指導後，於學期結束前，將文稿修訂完成並繳交指導老師審閱通過後，依本學程規定格式製定文稿，定稿報告需膠裝 1 份及定稿報告之電子檔(光碟片)，送學程辦公室歸檔。
- 七、評審委員聘任：本學程專任教師皆需擔任評審委員，外聘委員名單須經本學程課程會議討論後送系務會議決議通過。
- 八、本規定如有未盡事宜，另由學程辦公室隨時公告修正之。